

转思想提水平 促和谐保稳定

——河间市公安局工作侧记

刘英杰

今年以来,河间市公安局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在河间市委、市政府和沧州市公安局的正确领导下,围绕打造和谐稳定治安环境、安定有序发展环境和公平正义法治环境三项工作目标,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推进平安建设 打造和谐稳定治安环境

积极探索动态化、信息化条件下打防工作的新手段,着力完善覆盖全市的治安防控大格局。严打各类刑事犯罪,对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两抢一盗”等多发犯罪,开展“打盗抢、保民安”系列专项行动。2013年9月20日早6时许,河间市公安局接到西村乡总统府将军门楼两尊石狮子被盗报警,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李书信立即抽调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运用各种侦查手段,全力展开侦查,经过10个昼夜奋战,最终将犯罪嫌疑人郭某、高某一举抓获;严打经济犯罪,以涉众型经济犯罪为重点,坚持打击与追损并重,破案1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挽回经济损失300余万元;严厉打击食品药品安全犯罪,对700家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生产经营企业及门店进行摸排检查,打掉黑窝点4个,抓获食品药品犯罪嫌疑人5名。2013年10月9日,民警在突击检查中发现河间市果子洼乡柳林村陈某生产的豆芽存在问题,现场查获正在发泡的黄豆和绿豆芽300公斤、无根绿豆芽激素120支、268亮白速长杀菌剂99袋、环丙沙星(兽用)7袋、绿长平(兽用)5袋、阿莫西林(兽用)3袋以及不明白色粉末30袋,经对其生产的豆芽及发泡豆芽的液体取样鉴定,确定陈某加工、生产的豆芽有毒物质严重超标,遂将犯罪嫌疑人陈某依法刑事拘留。

加强社会管理 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加大对各类安全隐患的整治力度,构建扁平化指挥机制,提高快速反应能力。科学部署城区巡逻工作,落实以有警出警、无警巡逻、“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为特点的全天候24小时巡逻机制;深化社会管理创新,以优化服务环境为重点,延伸户籍、出入境、车管等窗口服务半径,推行预约办理、送证上门服务,赢得群众普遍赞誉;开展烟花爆竹危险物品整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扫黄打非等系列活动,印制了5万份危爆物品宣传彩页,逐门逐户送到群众手中,提高群众防范意识,消除了安全隐患;开展交通安全管理,



石狮子被盗案侦破后群众送来锦旗。李立秋 摄

深入开展了涉牌涉证、超速、校车、非法营运三、四轮车、酒后违法驾驶、治理淘汰黄标车等专项整治活动,提高了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开展消防管理,购置了登高平台消防车、消防执勤车、行政执法车等装备,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群众满意度、安全感明显提升。

夯实基层基础 推进公安工作科学发展

将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重点,深化信息化建设,推进大情报系统应用,加强基础信息的海量采集,做到“应采尽采”,把“脑袋信息”、“口袋信息”、“笔记本信息”变为可以全警共享的网络信息,完善全警网上作战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破获各类刑事案件360余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96名;不断推进执法规范化

建设,开展规范执法行为、转变执法作风“清风行动”和服务零距离、群众零投诉、执法零差错、民警零违纪的“四零”执法单位争创活动,提高了执法质量。在沧州市局组织的执法规范化建设考核验收中,河间市公安局名列沧州市公安系统第一名。不断推进社区警务工作,招录144名部队转业干部,全部安置到基层所队。加强警务室建设,对警务室民警开展集中培训,提高民警业务能力。推行“一村一警,三支队伍”警务机制,在全市615个行政村、9个城区居委会(每个城区居委会配备3名辅警)配备642名辅警,社会面整体防控水平有了明显提升。

狠抓四大建设 提升队伍综合素质

狠抓思想建设,开展“强素质、

转作风、创业绩”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针对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中的问题,从思想深处予以解决;狠抓能力建设,加强新《刑法》学习和民警执法执勤必备实战技能训练,提高全体民警的执法能力和整体作战水平;狠抓作风建设,深入开展“作风转变年”和“形象提升年”活动,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中央“八项规定”和公安部党委“十项规定”,着力整治“慵懒散奢”等不良风气;狠抓廉政建设,严格五条禁令等各项纪律规定的落实,从严查处违反政纪警令的人和事。完善人大、政协、媒体、警风警纪监督员等多元化的外部监督评议制度,进一步规范民警行为。一年来,有13个基层单位、82名民警受到省公安厅、沧州市公安局、河间市委、市政府的表彰奖励。



崔志华检察长观看干警书画展。

河间市检察院有17个科室80余人,近年来,该院以建设专业化、职业化检察队伍为抓手,采取带动人、净化人、规范人、感召人、熏陶人、选用人五项措施,建立了一支业务精、作风硬的检察队伍,推动了各项检察工作的发展。先后获得河北省先进基层检察院、河北省加强基层建设年活动优秀驻村工作组、沧州市“文明单位”、沧州市先进院、沧州市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5名干警荣获最高检嘉奖。

以过硬的班子带动人。该院党组一班人在队伍建设实践中认识到,检察队伍建设不仅靠抓,主要靠带,靠党组一班人以身作则、言传身教。为此,他们坚持从自身做起,牢固树立“清廉、务实、为民”意识,定期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照中央和省委、市委提出的转变工作作风的各项要求,带头剖析在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不足,积极研究整改措施,建立了思想正派、作风民主、求真务实、严格自律的领导核心。在严格要求自己、落实从优待警各项措施,对全院各项费用开支进行认真梳理,杜绝不必要的外出活动,最大程度减少开支,将有数的经费用在从优待警、办公办案方面,为干警建立健康档案,定期组织体检,给干警祝贺生日等,架起了领导与干警之间的连心桥等。这些举措调动了干警工作积极性,强化了干警“以院为家、爱岗敬业”的责任感,增强了队伍的整体凝聚力和向心力。

以浓厚的学风净化人。从打造学习型检察院入手,认真坚持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班子成员定期集中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中央领导同志重要讲话以及各项方针政策、最新法律法规,通过自学、写得体会和理论调研文章,不断提高班子成员的政治觉悟和业务素质。中层干部和普通干警定期开展读好书、写好作品活动,开展检察业务知识、办案技能经验、计算机技能等专题讲座以及法律文书评比、评选侦查能手、优秀公诉人等活动。全院形成了由“要我学”变为“我要学”的浓厚学习氛围。

以完善的制度规范人。该院注重通过健全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各项工作流程、提高管理水平,努力使工作差错更少、效率更高、效果更好。一是加强检察监督不放松,首先对各种会议进行精简,狠抓会风,一切从短;二是制定接待标准,坚决刹住超标准接待;三是加大对考勤、办公秩序等各项工作的监督力度;四是严格车辆管理和办公用房管理,杜绝警车私用。

以丰富的教育感召人。征集和提炼了“崇法尚德,勤学敬业,求真务实,和谐进取”16个字的“河检”精神,对全院干警进行引导、鞭策和激励。一是加强干警素质教育。检察长崔志华大力倡导学习学习态度,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干警大会、科室学习座谈会等形式,认真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和上级文件精神,院领导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大大增强了全体干警勇于担当、为民服务的责任意识;二是通过对新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的学习,以法促教、法教结合,使一线干警对法律学得透,用的准,诉得出,杜绝错案发生;三是以本院优秀公诉人为典型,定期召开经验讨论会,树榜样、学经验、提能力。四是把法学理论教育和学历教育作为贯彻检察工作的一条主线,加大教育培训力度,积极支持、鼓励检察人员参加司法考试培训和高层次法律理论学习。五是开展岗位练兵,对一些疑难复杂案件和社会关注高的案件,在依法办理的基础上,开展案情走访,依法按程序向当事人讲明说清,消除当事人疑虑,化解涉检隐患。

以先进的文化熏陶人。2011年10月,新任检察长崔志华到任后,提出“品牌立院,业务强院,科技兴院,文化育院”的奋斗目标,将检察文化建设放在重要位置来抓。创办《河间检察》院报,围绕检察工作,给干警提供相互交流的平台;通过举办节假日联欢会、书法摄影展览、对标学习烟台芝罘区检察院开展先进文化和创新理念建设的好经验等活动,提升文化品位,丰富干警文化生活,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以公开的机制选用人。建立公开、平等、竞争、择优选人导向,制定竞争上岗、民主测评及业绩考核三结合评选标准,为优秀干警提供均等的竞争机会。同时,该院还把提升青年检察干警的履职能力建设摆在重要的位置。两年来,通过组织考察和培养,有70余名业务能力突出、综合素质高的干警提拔为中层副职,13名优秀干警被提拔为中层正职。2013年9月份,该院又按照公开、公正、公平和德才兼备的原则,公开招录了9名辅检人员。

河间市人民检察院

六项措施锻造职业化检察队伍

图/文 史军方 张铁路

平安建设的“基层防线”

——河间市人民法院“调解110”工作扫描

图/文 张翠芳



经调解,当事双方握手言和。

步,田主任看到调解有望,随后将双方约到了河间法院阳光调解室进行了最后一轮的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拿到调解书后,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宋某对田主任说:“调解110”机制又快又方便还省钱。”王某也说:“到这儿还真是来了对了。”这是“调解110”机制运行以来成功调解纠纷的一个缩影。

河间法院“调解110”开始于2008年。“调解110”运行以来,有3000余件民间纠纷在源头和诉前得到化解,该院民商事案件收案数也因此连年下降,近三年降幅分别达14.4%、6.9%和6.5%。不打官司不花钱纠纷处理方式,为河间的基层稳定提供了便捷途径,也降低了农村社会管理成本。说起河间法院“调解110”工作,河间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彦明给予高度评价:“由于始终坚持群众路线,践行司法为民,‘调解110’机制在‘平安河间’建设中发挥出巨大作用;而有了人民群众这块‘试金石’,河间法院工作水平得到整体提升,司法权威的含金量也更高了。”

高效机制赢得万民赞

2005年瀛州镇一街村民宋某为王某家安装水暖,因水管在使用过程中存在漏水的问题,王某以此为由多年来一直不支付14000元余款。司法调解中心主任田子岂通过“调解110”热线得知此事后,多次和调解员上门做双方的工作,经过20多天的不懈努力,双方被法官和调解员的真诚打动,逐渐做出让

筑牢化解基层矛盾第一道“防火墙”

——河间市司法局人民调解工作纪实

李顺增

不愿把“家丑”亮出来的心理,让调解这一“软”手段硬起来;孙志国通过红白理事会调处村里各种矛盾纠纷;李秀琴利用从教多年、学生遍及周围各村的优势,发挥个人魅力在周边村镇的调解工作声名鹊起。

建立“三调”联动工作平台。每个乡镇司法所成立“三调”联动工作中心,中心主要作用:一是首席人民调解员在调处矛盾纠纷,需要国家行政部门配合调解时,向司法所长提出,司法所负责联系相关部门派员予以配合;二是首席人民调解员调解不了的矛盾纠纷或者是涉及人员多、易激化、呈现出群体性趋向的矛盾纠纷,及时移送中心,由党委政府统一协调。三是各行政部门受理的矛盾纠纷,认为人民调解能够解决或需要人民调解帮助解决的,通过司法所中心平台移交、委托首席人民调解员调解,或者联系首席人民调解员参与调解。“三调”联动中心的建立,使司法所所长从日常矛盾纠纷调解的具体事物中解脱出来,把精力放在建立健全人民调解组织,培训调解人员,建立完善调解制度,落实人民调解工作保障和其他司法行政工作上,

既规范、强化人民调解工作,又加强了人民调解与行政主管部门的联系,实现了优势互补。

调审互动化解矛盾纠纷。建立首席人民调解信息库,录入181个首席人民调解员姓名、性别、所在区域、调解特长、联系方式等信息,以电子档案方式向河间人民法院和法庭备案。一方面将多次调解仍难以达成协议的疑难纠纷引入诉讼程序;另一方面基层人民法院、派出法庭在立案之前,将矛盾纠纷移交给当事人所属行政区域的司法所或者人民调解委员会,由首席人民调解员先行调解。调解成功的,签订人民调解协议书;调解不成的,再由法院立案。已经立案的民事案件,人民法院可以邀请首席人民调解员与审判组织共同调解;已经判决的民事案件,法院积极引导首席人民调解员

主持诉后执行和解。通过诉前告知、诉中委托、诉后执行和解等方式,大量矛盾纠纷通过调解方式解决。2012年以来,法院立案总数5020件,比周边相当人口的县市减少近一倍;其中民事案件3296件,首席调解员参与调解解决2472件,诉讼结案的仅有824件,民事案件调撤率达到75%,人民调解在维护基层社会稳定,建立平安和谐幸福河间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11月27日,司法部基层指导司副巡视员李兵来河间调研人民调解工作。惠泳 摄